

吐鲁番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 工作流程和服务内容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是红十字会的法定职责与主责主业。吐鲁番市红十字系统开展普及性培训和 CPR+AED（心肺复苏+自动体外除颤器核心技能）专项取证培训工作流程与服务内容如下。

一、培训工作流程

（一）报名筹备

1. 前期报名。参训个人或团体可通过电话向市或区县红十字会咨询有关培训报名、教学安排、考核考试和费用收取等事项。

2. 开班筹备。红十字系统工作人员根据报名情况，确定培训班次，做好培训师资、培训场地和教材教具等安排，提前通知学员参训时间、地点和有关注意事项。

（二）理论学习及考核（非取证类培训无此项内容）

1. 理论学习。登录应急救护培训管理平台进行学员登记注册，学员结合讲师授课完成线上线下理论课程学习，记录学习时长。

2. 理论考试。学员完成理论学习后，进行线上或线下理论考试，理论考试合格后参加线下实操培训。

（三）实操培训及考核（非取证类培训可适当简化）

1. 理论授课。专业师资系统讲解相关理论知识和急救常识、施救规范、技能要点、风险规避等。

2. 实操教学。讲师通过实操演示、标准化动作示范进行现场教学，学员分组进行实操练习、接受师资专业指导，保障学员熟练掌握实操技能。

3.实操考核。按照红十字救护考核标准，对学员 CPR 实操技能和 AED 使用演示逐一评分，作出合格或不合格评价。

（四）综合考核评定与发证（取证类培训）

1. 综合评定。学员理论考试与实操考核有一项不合格即为综合考核不合格。理论考试与实操考核均合格的则为综合考核合格。

2. 证书发放。综合考核合格的学员，颁发红十字救护员电子或实体证书（CPR+AED 专项）。

二、培训分类及服务内容

（一）普及性培训

1. 报名及报名条件

无限制性报名条件；各级红十字会及其志愿服务组织在有关单位和愿意参加培训人员配合下开展；适合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社区居民、在校学生等零基础人群。

2. 培训及服务内容

（1）培训场所：室内或室外适宜开展培训的场所

（2）培训时长：1-2 小时。

（3）培训方法：知识讲授、场景模拟演练等。

（4）培训服务内容：科普红十字运动及应急救护基本知识、讲解和模拟演示相关场景及 CPR+AED 基本技能，视情况普及常见急症、意外伤害、创伤包扎、心理援助等自救

互救基本要领和注意事项。

3. 考核考试及取证

无考核考试及培训合格取证等相关要求。

(二) CPR+AED 专项培训

1. 报名及报名条件

相关单位统一组织或个人联系红十字会自愿报名；报名参加培训人员需年满 18 周岁，身体健康，无严重疾病、行动障碍等不适宜参加救护培训的情况。

2. 培训及服务内容

(1) 培训场所：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点或相关单位适合开展培训的室内场所。

(2) 培训时长：4 小时（半天）。

(3) 培训方法：线上线下理论学习、课堂讲授、场景模拟演练、实操练习等。

(4) 培训服务内容：专业讲师现场教学，科普红十字运动及应急救护基本知识、讲解和模拟演示相关场景及 CPR+AED 基本技能并指导学员实操练习。视情况增加培训时长，讲授或普及常见急症、意外伤害、创伤包扎、心理援助等自救互救基本要领和注意事项。

3. 考试考核及取证

学员完成心肺复苏及气道异物梗阻相关知识理论学习和考试并通过实操考核后（理论考试、实操考核均合格），颁发红十字救护员（CPR+AED 专项）电子或实体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到期后需重新参加培训（复训）及考核。

三、其他有关事项

（一）培训延伸服务

热爱红十字救护事业，志愿参加救护培训工作，有时间和精力承担救护培训和相关任务的，还可通过吐鲁番市各级红十字会进一步申请报名参加上级红十字会组织的其他红十字救护员和救护师资培训（其中申请参加红十字救护师资培训的，应取得救护员证书，且原则上应具有医学、教育、救援等相关专业背景）。培训内容包括：介绍红十字运动与应急救护的基本知识；强化心肺复苏、创伤救护等核心技术以及常见急症、意外伤害、突发事件的处置要领；救护授课技巧、心理援助等（根据学员需求和选择的培训类别确定培训内容）。培训合格后颁发红十字救护员证书（初级）、救护师资证书等相关资格证书。

（二）相关培训收费

吐鲁番市红十字会面向社会和个人开展应急救护公益培训或选派人员参加上级红十字会救护培训的，原则上不收费；与相关单位和个人达成协议或事先已明确收费事项的，参照每位学员 80 元的标准收取 CPR+AED 专项培训费（动态调整）。非吐鲁番市红十字系统组织的培训，不受此项内容约束。

（三）联系咨询电话

吐鲁番市红十字会：0995-8529951

吐鲁番市各区县红十字会：0995-8621120（高昌区）

0995-8389207（鄯善县） 0995-8803507（托克逊县）